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吳永坤

電話：04-37061361

電子信箱：e-335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體字第11566010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56601029_send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署辦理「115年動保教育教材融入校園課程之教師研習」活動案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落實校園動物保護教育，本署推廣動物保護教育系列教材，融入校園各領域課程，以深化教師將動保教材融入課程設計，培養學生動物保護意識，特辦理旨揭研習活動。

二、旨揭研習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，按報名時間依序錄取（上限100名）。

(二)時間：115年7月30、31日（星期四、五）。

(三)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（臺中市豐原區師範街67號）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（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研習及活動資訊網註冊帳號，並進行研習報名，網址：
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ysform/>

<wFrmGoogle.aspx>）。

花府 115/04/29



1150083113



(五)報名時間：115年6月15日（星期一）起至6月30日止（星期二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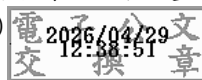
(六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10小時之教師研習時數。

三、檢附旨揭研習計畫1份，並請惠予參與本研習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四、如有報名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家教育研究院郭先生，電話（02）7740-7979；電子郵件：ylnq@mail.naer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附設高職部、台北美國學校

副本：國家教育研究院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